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

粤农农函〔2024〕1160号

关于组织举办 2024 年广东省第一届农事 运动会乡村价值发现大赛“农行杯” 广东和美乡村摄影比赛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，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：

为广泛发动广大农民群众、摄影师、“三农”工作者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成员等以镜头聚焦、以影像挖掘呈现乡村价值，用光影语言描绘广东乡村的美丽蝶变，我厅决定在 2024 年广东省第一届农事运动会乡村价值发现大赛增加举办“农行杯”广东和美乡村摄影分项赛。现将《2024 年广东省第一届农事运动会广东乡村价值发现大赛“农行杯”广东和美乡村摄影比赛规程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广泛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，共同做好和美乡村摄影比赛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省农业农村厅杨蕾静、020-37288636；
省乡村摄影协会陈彩梅、13653022262，黄小武、13929562738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摄影家协会、广东省乡村摄影协会、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、广州图书馆。

2024 年广东省第一届农事运动会广东 乡村价值发现大赛“农行杯”广东 和美乡村摄影比赛规程

一、赛事主题

“农行杯”广东和美乡村摄影比赛以“和美乡村·魅力广东”为主题，围绕乡村产业、人才、文化、生态、组织五大振兴，以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培育为重点，从乡村新面貌、新气象、新时尚、新产业、新科技等方面的小切口入手，以小见大、以点带面，用镜头聚焦“百千万工程”和乡村振兴典型案例、典型人物、典型经验，特别记录我省广大农民群众、“三农”工作者、乡村振兴帮扶单位、社会组织响应党和政府号召，积极投身富民兴村产业发展、和美乡村建设的动人场景、丰硕成果，做到见人、见事、有故事。

二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农业农村厅、广东省乡村振兴局

联合主办单位：广东省摄影家协会

承办单位：广东省农民体育协会、广东省乡村摄影协会

协办单位：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、广州图书馆

三、赛事安排

（一）赛事内容

围绕赛事主题，重点将以下类型摄影作品纳入参赛：

1. 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类：聚焦全省典型村在富民兴村产业、整治提升村庄人居环境、创新社会治理、弘扬乡村优秀文化、开展乡村运营等方面。

2. 乡村产业类：反映我省粮食稳产保供、现代化海洋牧场与美丽渔港、预制菜产业、现代农业科技、联农带农帮扶产业、区域名特优新特色产品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、数字农业、农村电商、土特产短视频直播等乡村产业体系发展成果。

3. 绿美村庄类：记录 2024 年以来全省如火如荼开展的村庄绿化成效。如村庄“五边”和“四旁”植绿增绿护绿、建设绿美小公园、创建美丽庭院和管护乡村古树名木等。

4.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类：反映我省近年来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成效。如农村厕所革命、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、农房风貌提升、村庄清洁行动、农民群众共建和美乡村等方面。

5. 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成果：反映近年来广东开展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以及帮扶成果。可拍摄举办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、帮扶项目产品，金融支持乡村振兴、科技赋能产业支撑“百千万工程”成效等。

6. 乡村治理类：反映我省乡村治理的建设成果。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，“头雁”工程，积分制、清单制、数字化、网格化治理方式，农村移风易俗精神文明建设，民俗文化活动，农民丰收节活动，乡村书法、绘画、摄影、音乐、体育比赛等。

7. 对口帮扶、驻镇帮镇扶村类：反映我省党政机关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和珠三角市参与对口帮扶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，凝聚社会各界强大合力，共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画面。

（二）时间安排

比赛时间：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。

投稿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11 月 15 日。

专家评审：2024 年 11 月 16 日至 20 日。

结果公布：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公布比赛获奖作品。

（三）参赛主体

面向全社会摄影家、摄影爱好者、“三农”工作者、驻镇帮扶工作队队员、农民群众。

（四）参赛作品要求

1. 参赛作品必须符合赛事主题，拍摄地点为广东省内，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拍摄的作品，并鼓励新近拍摄作品投稿。作品形式、风格、单幅、组照（限 4-10 幅）、黑白、彩色不限。谢绝提供电脑创意作品，允许一定程度的后期处理，包括对影调和色彩等进行适度的后期调整。彩色可以整体（不可局部）转变为黑白（含单色）。

2. 已参加过第一届至第七届广东省美丽乡村摄影大赛（摄影展）或其它省级以上摄影大赛并获奖作品，谢绝投稿。

3. 谢绝合作作品，投稿者须保证对该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、

明确、无争议的著作权。作品涉及的第三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法律责任由投稿者自负。提醒投稿者审慎注意著作权中其他相关法律规定。

（五）投稿方式

参赛者使用“粤农事”微信小程序报名投稿。投稿时须在投稿系统相应区域填写完整作品标题、拍摄时间、作品说明及详细拍摄地点（市、县、镇、村准确填写）。文件数据为 JPG 格式，10M 内的电子文件无需压缩直接进行投稿，在电子文件上传过程中由投稿系统自动按比例压缩成小文件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由广东省摄影家协会牵头，组成专家评审团，评出 200 件优秀摄影作品。其中，金奖 1 名、银奖 3 名、铜奖 5 名、优秀奖 111 名、入围奖 80 名。获得金奖、银奖、铜奖和优秀奖的作品，颁发奖金、电子获奖证书并可按广东省摄影家协会之规定累积入会申请积分；获奖入围奖的作品，只颁发电子获奖证书。所有获奖者均获得广东省乡村摄影协会入会资格。获奖名单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网站、“粤农事”小程序和各承办单位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公布。

承办单位从获奖作品中精选 80-120 幅作品（根据场地条件和策展方案再确定展出数量），在第八届广东省美丽乡村摄影展中展出，展览拟选址在广州图书馆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有权将所有获奖作品的图片及文字说明用于公益宣传，包括出版图书、画册及推荐相关纸质和网络媒体发表等，并在其公益广告、宣传、展览等活动中拥有使用权，不再另行支付稿酬。

(二) 所有获奖作品必须向主办方提供长边不低于 3000 像素的参赛原图电子文件，不提供者视作自动放弃获奖资格。

(三) 凡投稿作者，均视为同意并遵守本规程规定。凡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作品，一经发现将取消相应资格。

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于主承办单位。